

河环源建〔2021〕 号

## 关于广东赛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米手机贴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赛为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广东赛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米手机贴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赛为科技有限公司拟于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火车站工业园开发区 B1 小区，租赁黑虎建筑防水材料厂有限公司场地，新建手机贴膜项目，占地面积 845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5644 平方米，总投资 1000 万元。建成后年产手机贴膜 6000 万米。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市环境技术中心评估意见，在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

点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二、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应严格执行“雨污分流”制度，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道；项目废水纳入源城污水处理厂前，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较严者后排入附近小溪；项目废水纳入源城污水处理厂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河源市源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生产废气收集处理，涂布、烘干废气经收集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甲苯排放参照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II时段标准，厂区VOCs无组织排放应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三）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合理布置设备，采取必要的隔声、消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做好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妥善处理处置固体废物，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应

按规范要求处理处置，其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一般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其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有关要求；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三、本项目不分配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 VOCs 排放量应控制在 0.423 吨/年以内。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河源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10 月 日